
預 期 時 間 表

倘以下股份發售的預期時間表有任何變動，本公司將於香港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刊發公告，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targetins.com.hk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根據網上白表服務透過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完成電子認購申請的最後期限(附註2).....二零一五年一月六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開始辦理公開發售申請登記(附註4).....二零一五年一月六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遞交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向香港結算

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附註3).....二零一五年一月六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

透過網上銀行轉賬或繳費靈付款轉賬方式完成

網上白表申請付款的最後期限.....二零一五年一月六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

截止辦理公開發售申請登記(附註4).....二零一五年一月六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

預期定價日(附註5).....二零一五年一月七日(星期三)

於《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以及本公司網站

www.targetins.com.hk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刊登

有關發售價、配售的踴躍程度、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

公開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的公告.....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四日(星期三)或之前

可於 www.tricor.com.hk/ipo/result 以「按身份證搜索」

功能查閱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自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四日(星期三)起

於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一節

「公佈結果」一段所述的不同渠道公佈公開發售的配發結果

(連同成功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如適用)).....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四日(星期三)

寄發全部成功(如適用)或全部或部分

未獲接納申請的電子自動退款指示/退款支票(附註6).....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四日(星期三)或之前

寄發全部或部分成功申請的股票(附註7).....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四日(星期三)或之前

預期股份開始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五日(星期四)

預期時間表

附註：

1.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本地時間。有關股份發售架構（包括其條件）的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一節。
2. 閣下不得於截止遞交申請日期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後透過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遞交申請。倘閣下於截止遞交申請日期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前已經遞交申請並已通過指定網站取得申請參考編號，則閣下將獲准繼續辦理申請手續（須悉數支付申請股款），直至截止遞交申請日期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認購申請登記為止。
3. 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應參閱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一節「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一段。
4. 倘香港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六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之間任何時間懸掛「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或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則當日將不會登記公開發售申請。有關安排的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一節「惡劣天氣對辦理認購申請登記的影響」一段。
5. 倘本公司與獨家賬簿管理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因任何理由未能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二日（星期一）中午十二時正或之前協定發售價，則股份發售將不會進行並將失效。
6. 對於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的申請，以及申請獲接納而最終釐定發售價低於申請時應付款項 1.80 港元，將發出電子自動退款指示或退款支票。申請人所提供的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其中的一部分（如屬聯名申請，則排名首位的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其中的一部分）或會印列於退款支票（如有）上。該等資料亦會轉交第三方以安排退款。申請人兌現退款支票時，銀行可能要求核實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倘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填寫不準確，則或會導致申請人延遲或無法兌現退款支票。
7. 股票僅在股份發售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且包銷協議並無根據當中有關條款予以終止的情況下，方可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最後限期預期為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前後。申請人如以白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 1,000,000 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並在其申請表格上提供所有規定資料，則可於本公司在報章及聯交所的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的網站 (www.targetins.com.hk) 通知的日期（預期為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四日（星期三）或之前）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自前往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22 樓）領取股票及／或退款支票（如有）。如屬個人的申請人合資格親自領取，則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為領取。如屬公司的申請人合資格親自領取，則須由授權代表攜同公司發出並正式蓋有公司印章的授權書前往領取。在領取股票及／或退款支票（如有）時，申請人必須出示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接納的身份證明文件及（如適用）授權文件。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一節「發送／領取股票及退回股款」一段。申請人如以黃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 1,000,000 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並在其申請表格上提供所有規定資料，則可親自領取退款支票（如有），惟不能選擇領取其股票，其股票將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入其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黃色申請表格申請人領取退款支票（如有）的手續與白色申請表格申請人的手續相同。未獲領取的股票及／或退款支票（如有）將於領取時間屆滿後，盡快按有關申請表格所列的地址以平郵方式寄予申請人，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進一步資料載於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一節「發送／領取股票及退回股款」一段。

預期時間表

有關股份發售架構(包括其條件)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一節。

有意投資發售股份的人士務須留意，倘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前任何時間發生本招股章程「包銷」一節「包銷安排及費用」一段「終止的理由」分段所載的任何事件，則獨家賬簿管理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有權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終止包銷協議。該等事件包括(但不限於)天災、戰爭、暴亂、社會動盪、民眾騷亂、火災、水災、爆炸、疫症、恐怖活動、罷工或停工。有意投資者務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包銷」一節以了解進一步詳情。

閣下應僅倚賴本招股章程及有關申請表格所載的資料作出投資決定。本公司並無授權任何人士向閣下提供與本招股章程及有關申請表格所載者不符的資料。對於並非於本招股章程及有關申請表格載列或作出之任何資料或聲明，閣下均不得視為已獲本公司、保薦人、獨家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彼等各自之董事或聯屬人士或參與股份發售之任何其他人士或各方授權發出而加以倚賴。